



中国税收合理化

来源：傅子刚咨询
2011年10月12日

包括《中国日报》在内的媒体，近期在讨论和呼吁税收合理化，以缓解百姓因税负过重而产生的不满情绪。媒体也呼吁专业人士发表看法，我们在此给予回应。

纳税人安心缴纳合理的税赋，这一点确实重要。大部分人不会否定这样一个现实的需要，即，任何现代文明社会的政府都需要资金来维护法律和秩序，管理社会福利，保障安全和防务，所以税赋就是一项必要的生活开支。问题是纳税人是否认为，自己负担的份额与其所取得的，相比合理。

公正、公平的合理性，是个度的问题，而且需从全局各方面去探索。因此，我们需要纵观国家的财政收支全貌，以评定总体结构是否持平合理，然后才能进一步审视各个体系和技术特征的可取之处。

记得上世纪七十年代的香港，曾经思考、尝试解决相同问题。随后多年，香港财政收入结构大致如下：税收和非税收 60/40，直接税和间接税 60/40。香港和大陆在很多方面各有不同，但我们相信，好想法天下通用，至少可以作为起点为中国财政收入结构寻找一个理想状态。

首先来看一下中国目前的财政收入结构。根据中国 2011 年财政预算，财政收入总量为 89,720 亿元（人民币，下同），支出总量为 102,200 亿元，从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1,500 亿元，赤字为 9,000 亿元。有传闻说，2011 年的收入总量将超过 100,000 亿元，财政收入继上年连续显著增长，增长率在 20%以上，远远超过 GDP 的增长。财政收入增长率是个有趣的话题，但我们暂且搁置一边，先来关注结构的问题。

如前所述，可以从两方面分析财政收入的结构：税收和非税收（请见附表 1），直接税和间接税（请见附表 2）。收入结构大致处于这样的状态：税收收入和非税收收入 88/12；直接税收入和间接税收入 30/70。这意味着什么？

中国在很大程度上依赖税收收入为政府运转提供资金，而税收收入绝大部分来自间接税。就此观察，凭直觉得出的结论是：由于间接税的累退性质，从有效税负上看，财政支出计划所需要的资金，主要是由普通公民负担。这个结论是否站得住脚，还需要确凿的证据进行一番辩论；如果此结论令人信服，我们首先要探究应怎样重塑目前的财政收入结构，然后再进一步处理具体问题。

单位：亿元人民币

附表 1

税收收入	<u>79,291</u>	<u>100.00%</u>	<u>88.38%</u>
增值税	23,427	29.55%	26.11%
企业所得税	13,810	17.42%	15.39%
营业税	11,990	15.12%	13.36%
进口税 - 增值税、消费税	1,1220	14.15%	12.51%
消费税	6,500	8.20%	7.24%
个人所得税	5,200	6.56%	5.80%
契税	2,630	3.32%	2.93%
关税	2,170	2.74%	2.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0	2.57%	2.27%
车辆购置税	1,927	2.43%	2.15%
土地增值税	1,380	1.74%	1.54%
印花税	1,100	1.39%	1.2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80	1.36%	1.20%
房产税	990	1.25%	1.10%
耕地占用税	950	1.20%	1.06%
资源税	510	0.64%	0.57%
车船税	260	0.33%	0.29%
烟叶税	84	0.11%	0.09%
船舶吨税	28	0.04%	0.03%
出口退税 - 增值税、消费税	(8,005)	-10.10%	-8.92%
专项收入	2,150	20.62%	2.40%
行政事业性收费	3,200	30.68%	3.57%
法没收入	1,122	10.76%	1.25%
其他收入	3,957	37.94%	4.41%
非税收收入	<u>1,042.90</u>	<u>100.00%</u>	<u>11.62%</u>

附表 2

	<u>直接税</u>	<u>间接税</u>
	<u>23,948</u>	<u>55,343</u>
税收收入	<u>30.20%</u>	<u>69.80%</u>
增值税		23,427
企业所得税	13,810	
营业税		11,990
进口税 - 增值税、消费税		11,220
消费税		6,500
个人所得税	5,200	
契税		2,630
关税		2,1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0
车辆购置税		1,927
土地增值税	1,380	
印花税		1,1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80	
房产税	990	
耕地占用税	950	
资源税	510	
车船税		260
烟叶税		84
船舶吨税	28	
出口退税 - 增值税、消费税		(8,005)